

通知

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0 日
聯絡人：楊弘道組長、何鴻裕專員
電話：2717162/傳真：2717165

- 一、本案係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2 年度「智慧醫療產學聯盟計畫」，自即日起接受初審計畫構想書申請，依來文須於 112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前文抵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請有意申請教師於 112 年 3 月 12 日（星期日）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於 112 年 3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處彙辦。
- 二、計畫徵求重點：以精準健康、遠距照護、精準醫療等領域，發展跨醫療院所之全方位解決方案（產品/服務），並打造台灣指標示範場域。解決方案（產品/服務）需應用於病患旅程（Patient Journey）之預防、診斷、治療、照護等階段。詳細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台灣智慧全方位解決方案輸出
 - 1、國內外採購合約簽署。
 - 2、全方位解決方案需包含已取證或取證中之產品/服務，以利國際輸出，達成產值倍增。
 - （二）打造台灣指標示範場域
 - 1、產業：目標市場與商業競爭分析，依臨床未被滿足需求（Clinical Unmet Need），導入全方位解決方案（產品/服務）。
 - 2、醫院：打造智慧醫療開放場域、爭取智慧醫院提名。
- 三、本案需符合該會補助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 2 點規定之單位，由聯盟中之醫院或學校提出申請。為鼓勵醫院及企業籌組聯盟擴大導入智慧醫療，需整合 2 間以上醫院及 1 間以上企業，並跨（不同）醫療體系，聯盟內至少需包含一家衛福部醫院評鑑等級為區域醫院（含）以上之醫院。
- 四、合作企業需支付一定額度研究經費（不得少於案件總經費之 50%）作為配合款，配合款得以提供設備供計畫使用之方式作為出資，惟其總和不得超過配合款總和之 60%，且應於設備費額度內為之。
- 五、本案相關申請詳細資訊請參閱徵求公告。
- 六、檢送來文及相關附件如附檔，請各單位協助轉知所屬知悉。

此致
相關學院

研究發展處敬啟